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檔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獨立董事2014年度述職報告》和《審核委員會2014年度履職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向東

2015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武勇

申毅

羅慶

非執行董事

孫景

俞志明

黃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松

賈建民

王雲亭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2014年度述職報告

2014年，我們作為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獨立董事，遵照《公司法》、《證券法》、《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等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積極發揮獨立董事的作用，維護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現將我們2014年度任期內履職情況報告如下：

特別說明：盧敏霖先生、劉學恒先生、劉飛鳴女士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于2014年5月29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之日任期屆滿，同日選舉了陳松先生、賈建民先生、王雲亭先生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一、獨立董事的基本情況

（一）個人工作履歷、專業背景以及兼職情況

1. 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盧敏霖先生，同時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盧先生畢業于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森主校，持有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及加州大學法學博士學位，是英國資深特許會計師、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和國際律師公會會員，並獲香港證監會發牌為從事第6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專業意見）負責人員。盧先生曾擔任跨國金融及國際新興企業董事及策略師、六福

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等職務，現為南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管理合夥人，同時擔任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委員會主席、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上海證大房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香港上市）。

2. 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劉學恒先生，于1999年獲得英國劍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0年到香港加入新加坡星展銀行出任高級襄理，2002年加入博大資本國際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2006年6月加入睿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自2011年1月起任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3. 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劉飛鳴女士，于1989年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管理工程系，1997年7月獲南開大學經濟學系碩士學位，2007年7月獲南開大學國經系博士學位。1989年8月至1994年2月在安徽淮南化學工業公司企管辦工作，1994年3月任恆星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財務經理，1996年5月任潤迅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經理，2002年10月任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04年4月起任商凱集團（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裁。

4. 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陳松先生，同時擔任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陳先生擁有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財務與投資方向博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

師、美國註冊內部審計師。陳先生曾任廣東食品藥品學院高等數學和醫藥機械教師，中山大學管理學院MBA及EMBA校外導師，寶潔（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管理培訓生、口腔事業部（佳潔士）財務分析經理，亨氏（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事業部財務總監、首席財務執行官、執行董事，科蒂（中國）首席財務執行官和彩妝事業部董事、總經理，波爾亞太有限公司中國區財務總監。現任重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CFO。

5. 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賈建民先生，研究生學歷，美國德克薩斯大學（奧斯丁）商學院博士學位。賈先生曾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管理科學部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全國MBA教育指導委員會委員，美國行銷科學學會（MSI）學術董事，擁有豐富的公司資訊和培訓經驗，其服務物件包括和記黃浦、中國電信、中國移動、中信銀行、IBM、中鐵集團、中國南車、中國北車等。賈先生現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市場學系教授和系主任、教育部“長江學者講座教授”。

6. 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王雲亭先生，大學本科學歷，畢業于西安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北京大學光華學院EMBA。王先生曾任中商外貿深圳公司副總經理，北京首都華銀集團副總經理，現任陝西財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二）是否存在影響獨立性的情況進行說明

1、我們六名獨立董事及其直系親屬、主要社會關係不

在公司及其附屬企業任職、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東、不在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東單位任職、不在公司前五名股東大為任職；

2、我們六名獨立董事沒有為公司或其附屬企業提供財務、法律、管理諮詢、技術諮詢等服務，沒有從公司及其主要股東或有利害關係的機構和人員取得額外的、未予披露的其它利益。

因此不存在影響獨立性的情況。

二、獨立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2014年度，公司召開了6次董事會會議、6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和2次股東大會，未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我們親自出席或委託出席了所有會議。具體情況見下表：

2014年廣深鐵路會議召開及出席情況表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召開方式	議案	出席情況
股東大會				
2014年5月29日	2013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現場	12項	3人出席，其中1人委託出席
2014年12月16日	2014年臨時股東大會	現場	2項	3人出席，其中2人委託出席
董事會會議				
2014年3月7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	現場	13項	3人出席，其中1人委託出席
2014年4月24日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	通訊	2項	3人出席
2014年5月29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現場	8項	
2014年8月21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通訊	3項	
2014年10月29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通訊	2項	
2014年12月18日	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現場	4項	3人出席，其中1人委託出席
審核委員會會議				

2014年3月7日	2014年第一次會議	通訊	3項	3人出席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第二次會議	通訊	2項	
2014年3月26日	2014年第三次會議	現場	5項	3人出席，其中1人委託出席
2014年4月23日	2014年第四次會議	通訊	2項	3人出席
2014年8月20日	2014年第五次會議	通訊	1項	
2014年10月28日	2014年第六次會議	通訊	1項	
小計	14次會議	6次現場；8次通訊	60項	36人次親自出席，6人次委託出席

上述會議共審議通過議案**60**項，主要包括制定和修訂公司制度、選舉董事、聘任會計師事務所、分紅派息、以及定期報告等內容（詳見公司有關公告）。上述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制度的規定。我們沒有對**2014**年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和股東大會的各項議題提出異議。

三、獨立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一）關聯交易情況

我們關注公司持續關聯交易執行情況，與公司保持積極有效溝通，聽取管理層彙報。對於公司於**2014**年內所進行的關聯交易，我們確認：該等關聯交易均在日常業務中訂立，且均按一般商業條件並根據有關協定的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未有超越先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

2014年度，公司沒有發生其他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二）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公司**2014**年度無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三）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公司**2014**年度未進行再融資，無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四）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薪酬情況

公司**2014**年度無高級管理人員變更。

公司董事、監事的薪酬或津貼根據股東大會有關決議執行。

（五）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佈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

（六）聘任或者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2014 年度，公司之審計師分別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境內審計師）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國際審計師）。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境內審計師為公司連續服務的時間為 **7** 年，國際審計師為公司連續服務的時間為 **12** 年，有關審計項目負責人及簽字註冊會計師的輪換符合中國證監會和中國財政部《關於證券期貨審計業務簽字註冊會計師定期輪換的規定》的要求。

報告期內，公司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14**年度中國核數師，年度酬金為**215**萬元（含內控審計費**30**萬元）；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4**年度國際核數師，年度酬金為**593**萬元。

我們對公司境內外核數師 **2014** 年度審計工作情況和執業品質做出肯定性評價，對續聘年審核數師發表了獨立意

見，建議續聘公司年審核數師。

(七) 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

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2013年度末期股息0.08元/股（含稅），共計現金分紅566,682,960元。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14年度末期股息0.05元/股（含稅），待提交201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八) 公司及股東承諾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第一大股東廣鐵集團承諾事項如下：

1、廣鐵集團及其下屬的任何其它成員將不會在公司運營的線路範圍內，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在鐵路運輸及相關業務上對公司有競爭的業務活動。廣鐵集團及其下屬的任何其它成員在廣坪段鐵路運營資產及業務收購後也不與公司存在同業競爭。

2、廣鐵集團在與公司的經營往來中，將儘量減少與公司的關聯交易，對於必不可少的關聯交易，廣鐵集團將本著公開、公正、公平的原則履行關聯交易，不會濫用大股東地位，作出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報告期內，上述承諾正常履行，無違反承諾的事項存在。

(九) 資訊披露的執行情況

我們根據公司《資訊披露管理辦法》、《審核委員會工作條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董事年報工作制度》等制度辦法的規定，監督審核公司定期報告、財務報表和有關公告

的披露品質和完整性。特別是在年報工作中，能夠加強與年審註冊會計師的溝通，聽取公司管理層的彙報，開展實地考察，較好地行使了獨立董事在年報編制、審議和披露工作中應盡的職責。此外，我們還審閱了公司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完成了相關工作底稿。

我們認為公司**2014**年度的資訊披露工作符合監管要求，資訊披露實現真實、準確、及時、完整和公平。

（十）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公司在實施“薩班斯 404”法規的基礎上，結合《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的相關要求，開展內控建設和評價工作。我們作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負責監督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報告期內，我們審閱了公司《**2013** 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 **20-F** 表，有關報告認為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準日）有效，未發現與非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缺陷。

2014 年，公司內控體系運行良好，未發現存在內控設計或執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有關公司 **2014** 年度內控評價與審計報告詳情請參閱公司有關公告。

（十一）董事會以及下屬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召開**6**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召開**6**次會議，未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有關會議的召集和議程符合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和《審核委員會工作

條例》的規定，運作規範。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報告期內，我們忠實地履行了獨立董事的職責，重點對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進行監督檢查，為公司經營發展和董事會科學決策做出了貢獻。2015年，我們將繼續勤勉盡責，充分利用自身專業知識和經驗為公司董事會建言獻策，維護股東利益和公司利益。

特此報告，謝謝！

獨立董事陳松（簽章）：

獨立董事賈建民（簽章）：

獨立董事王雲亭（簽章）：

2015年3月24日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2014 年度履職報告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運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公司《審核委員會工作條例》的有關規定，作為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現任審核委員會成員，現就 2014 年度主要履職情況報告如下

一、審核委員會的基本情況

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公司獨立董事組成。盧敏霖先生、劉學恒先生、劉飛鳴女士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之日任期屆滿，同日選舉了陳松先生、賈建民先生、王雲亭先生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在 2014 年 5 月 29 日及之前，公司審核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盧敏霖、劉學恒、劉飛鳴 3 名成員組成，盧敏霖先生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在 2014 年 5 月 29 日及之後，公司審核委員會由獨立董事陳松、賈建民、王雲亭 3 名成員組成，陳松先生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了 6 次會議，審核委員全體成員出席了全部會議，分別對公司財務報告及有關內部控制制度建設方面進行了審議。

二、審核委員會工作情況

(一) 審閱上市公司的財務報告並對其發表意見

1、認真審閱公司 2013 年度審計工作相關資料，與負責公司年度審計工作的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以下兩家會計師事務所簡稱“會計師事務所”）協商確定了公司 2013 年度審計工作的總體安排。

2、在會計師事務所進場前，審核委員會審議了公司編制的 2013 年度財務報表，並出具了書面意見。審核委員會全體委員一致同意以此財務報表為基礎開展 2013 年度的財務審計工作。

3、會計師事務所正式進場開始審計工作後，審核委員會與會計師事務所就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問題及審計報告提交時間進行了溝通，並以書面函件督促。

4、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審核委員會再次審閱 2013 年度財務會計報表，形成書面意見

5、公司 2013 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報告定稿，會計師事務所出具 2013 年度審計報告及其他相關文件後，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對會計師事務所從事本年度公司的審計工作進行了評估總結，並就公司 2013 年度財務會計報表以及關於 2014 年度聘請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進行了表決並形成決議。

6、在 2013 年度財務報表審計過程，審核委員會深入現場進行調研，實地考察，瞭解公司的實際運營狀況；聽取了公司總會計師對公司 2013 年度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彙報；聽取公

司總經理代表公司管理層公司 2013 年度的生產經營情況和投融資活動等重大事項的全面彙報。

7、審核委員會審閱了公司 2014 年一季度財務報告、中期業績報告和三季度財務報告，同意向相關監管機構報備和對外披露。

（二）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

1、評估外部審計機構的獨立性和專業性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公司年報審計過程中，堅持以公允、客觀的態度進行全面審計，表現出良好的職業操守和業務素質，按時完成了公司 2013 年度年報審計工作。

獨立性評價：普華及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所有職員未在本公司任職並未獲取除法定審計必要費用外的任何形式的經濟利益；會計師事務所和本公司之間不存在直接或者間接的相互投資情況，也不存在密切的經營關係；會計師事務所對公司的審計業務不存在自我評價，審計小組成員和本公司決策層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會計師事務所及審計成員保持了形式上和實質上的雙重獨立，恪守了職業道德基本原則。

專業性方面：審計小組的組成人員完全具備實施本次審計工作的專業知識和從業資格，能夠勝任本次審計工作。

2、向董事會提出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的建議

鑒於上述原因，經審核委員會審議表決後，決定建議公司

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作為公司 2014 年度之中國核數師；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公司 2014 年度之國際核數師。

（三）評估內部控制性的有效性

公司在實施“薩班斯 404”法規的基礎上，結合《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的相關要求，開展內控建設和評價工作。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報告期內，我們審閱了公司《2013 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 20-F 表，有關報告認為公司與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準日）有效，未發現與非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缺陷。2014 年，公司內控體系運行良好，未發現存在內控設計或執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有關公司 2014 年度內控評價與審計報告詳情請參閱公司有關公告。

（四）對公司關聯交易事項的審核

審核委員會關注公司持續關聯交易執行情況，與公司保持積極有效溝通，聽取管理層彙報。對於公司於 2014 年內所進行的關聯交易，我們確認：該等關聯交易均在日常業務中訂立，且均按一般商業條件並根據有關協定的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未有超越先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2014 年度，公司沒有發生其他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三、總體評價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

會審計委員會運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審核委員會工作條例》等的相關規定，恪盡職守、盡職盡責的履行了審核委員會的職責。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審核委員會

委員：陳松 賈建民 王雲亭

簽署：_____、_____、_____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